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STORAG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前稱環亞國際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88,226	264,698
銷售成本		<u>(147,217)</u>	<u>(190,974)</u>
毛利		41,009	73,724
其他收入	4	9,801	6,24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853)	(21,629)
向其他人士貸款減值虧損撥回		–	12,33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4,518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970)	(15,656)
行政費用		(42,973)	(48,797)
研發開支		<u>(6,612)</u>	<u>(5,376)</u>
經營溢利		(9,080)	838
融資成本	6	<u>(6,645)</u>	<u>(2,359)</u>
除稅前虧損		(15,725)	(1,521)
所得稅開支	7	<u>(772)</u>	<u>(3,265)</u>
期內虧損	8	<u><u>(16,497)</u></u>	<u><u>(4,786)</u></u>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273)	(3,908)
非控股權益		<u>(224)</u>	<u>(878)</u>
		<u>(16,497)</u>	<u>(4,786)</u>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港仙)	10	<u>7.26</u>	<u>1.96</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6,497)	(4,78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6,486</u>	<u>(5,368)</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u>6,486</u>	<u>(5,368)</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10,011)</u></u>	<u><u>(10,154)</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787)	(9,276)
非控股權益	<u>(224)</u>	<u>(878)</u>
	<u><u>(10,011)</u></u>	<u><u>(10,15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50	9,184
使用權資產	39,413	43,529
無形資產	21,118	22,709
租賃按金	3,224	3,2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73,305	78,646
流動資產		
存貨	37,561	45,050
應收貿易賬款	97,413	117,294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	332,923	322,185
向其他人士貸款	1,467	1,163
應收董事款項	1,164	3,748
銀行及現金結餘	331,348	312,051
流動資產總值	801,876	801,491
資產總值	875,181	880,137
權益及負債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4,858	44,858
儲備	487,192	491,673
	532,050	536,531
非控股權益	130	354
權益總值	532,180	536,88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5,458	5,041
租賃負債		31,929	37,081
非流動負債總值		37,387	42,12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45,696	58,43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7,711	194,204
租賃負債		11,711	10,177
借貸		17,300	14,300
應付債券		28,369	20,000
即期稅項負債		4,827	4,015
流動負債總值		305,614	301,130
權益及負債總值		875,181	880,13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說明外，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千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採用下文所述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且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外，編製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的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的會計政策及報告金額出現重大轉變。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四個報告分部如下：

電子製造服務	— 電子製造服務
分銷通訊產品	— 營銷及分銷通訊產品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及其他	— 股權投資、物業代理服務及其他經營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	— 房地產諮詢服務及房地產購置服務 及儲能產品
借貸	— 由獲許可公司提供貸款服務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電子 製造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銷通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及其他 資產投資及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房地產 供應鏈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借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183,965	-	-	4,261	-	188,226
分部溢利／(虧損)	3,456	-	(15,346)	4,045	(29)	(7,874)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一應收貿易賬款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	-	3,140	-	3,14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516,396	-	32,821	327,243	11	876,471
分部負債	<u>242,848</u>	<u>-</u>	<u>32,812</u>	<u>19,466</u>	<u>40</u>	<u>295,166</u>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247,369	211	12,200	4,799	119	264,698
分部溢利／(虧損)	22,025	(373)	(19,048)	1,231	(222)	3,613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一向其他人士貸款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	12,330	-	-	12,33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528,623	304	45,991	234,760	2,232	811,910
分部負債	<u>248,579</u>	<u>22,578</u>	<u>28,805</u>	<u>12,000</u>	<u>12</u>	<u>311,974</u>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溢利或虧損的對賬			
報告分部(虧損)/溢利總額	(7,874)	3,613	
分部間抵銷	-	-	
未分配金額：			
利息開支	(1,161)	(797)	
減值	(806)	(806)	
攤銷	(134)	(1,398)	
法律及專業費用	-	(515)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5,306)	(1,342)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444)	(276)	
期內綜合除稅前虧損	(15,725)	(1,521)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876,471	880,296	
分部間資產抵銷	(3,797)	(3,837)	
未分配金額：			
銀行及現金結餘	6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9	2,955	
使用權資產	224	3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	358	
綜合資產總值	875,181	880,137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295,166	304,552	
分部間負債抵銷	(3,797)	(3,837)	
未分配金額：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3	2,831	
借貸	17,300	14,300	
應付債券	33,827	25,041	
租賃負債	232	365	
綜合負債總額	343,001	343,252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及主要收入來源為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本集團的收入源自客戶合約。

於下表，收入按主要地區市場及收入確認之時間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及其他資產											
	電子製造服務		分銷通訊產品		投資及其他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		借貸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主要地區市場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	21,885	16,183	-	-	-	12,200	4,261	4,799	-	119	26,146	33,301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9,887	71,550	-	176	-	-	-	-	-	-	39,887	71,726
—瑞士	24,706	26,993	-	-	-	-	-	-	-	-	24,706	26,993
—法國	29,080	53,098	-	-	-	-	-	-	-	-	29,080	53,098
—比利時	11,910	15,261	-	-	-	-	-	-	-	-	11,910	15,261
—馬來西亞	763	5,201	-	-	-	-	-	-	-	-	763	5,201
—泰國	9,949	10,054	-	-	-	-	-	-	-	-	9,949	10,054
—其他	45,785	49,029	-	35	-	-	-	-	-	-	45,785	49,064
分部收入	183,965	247,369	-	211	-	12,200	4,261	4,799	-	119	188,226	264,698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183,965	247,369	-	211	-	12,200	4,261	4,799	-	119	188,226	264,698
收入確認之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產品及服務	183,965	247,369	-	211	-	12,200	4,261	4,799	-	-	188,226	264,579
隨時間轉移的產品及服務	-	-	-	-	-	-	-	-	-	119	-	119
總計	183,965	247,369	-	211	-	12,200	4,261	4,799	-	119	188,226	264,698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038	5,046
政府補貼	573	74
向其他人士貸款之利息收入	305	963
供應商測試瑕疵產品的報銷	-	3
顧問費收入	3,000	-
其他	885	156
	<u>9,801</u>	<u>6,242</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53)	1,964
終止無形資產之虧損	—	(23,593)
	<u>(853)</u>	<u>(21,629)</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獨立第三方之貸款利息	1,160	414
應付債券之利息	4,086	—
其他應付款項之利息	—	396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99	1,549
	<u>6,645</u>	<u>2,359</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772	3,261
即期稅項—海外		
期內撥備	—	4
	<u>772</u>	<u>3,265</u>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的利得稅率為8.25%，而超過該金額的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費用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前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8. 期內虧損

本集團期內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	148,385	191,238
存貨撥備	3,011	6,682
存貨撥備撥回(附註(i))	(4,179)	(6,946)
	147,217	190,974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16	3,755
使用權資產	5,434	6,650
經營租賃費用—土地及樓宇	1,421	931
其他經營費用		
研發開支(附註(ii))	6,612	5,37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65,462	70,4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353	5,62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5,306	1,342
	78,121	77,452

附註：

- (i) 本集團根據不同營運分部之相關賬齡標準就存貨計提撥備。撥備撥回指其後用於生產或銷售之存貨金額。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研發開支包括有關僱員福利開支約6,61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5,376,000港元)，該等金額已計入上文分別披露的有關總額中。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方式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6,273</u>	<u>3,908</u>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24,289,185</u>	<u>199,670,878</u>
---------------------	--------------------	--------------------

由於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任何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每股攤薄虧損。

11. 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4,629	98,302
91至180天	19,926	18,670
181至365天	2,858	292
365天以上	—	30
	<u>97,413</u>	<u>117,294</u>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19,080	26,695
91至180天	364	7,458
181至365天	2,157	17,804
365天以上	24,095	6,477
	<u>45,696</u>	<u>58,43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全球經濟環境面臨複雜多重不確定性。此外，中國的經濟轉型比預期放緩，房地產危機、地方債務問題及消費信心不足，均拖累中國經濟增長。因此，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64,700,000港元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8,200,000港元。

與此同時，過去幾年來，俄羅斯與烏克蘭的戰爭以及中東的局勢對歐洲市場造成影響。於本期間，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收益減少約63,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歐洲及美國市場的業務減少所致。美國市場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美國關稅引發的市場動蕩的影響所致。

在新能源經濟方面，政府將儲能作為實現「雙碳」目標(二零三零年前碳達峰、二零六零年前碳中和)、建構新型電力體系的關鍵支撐技術。在政府政策的推動下，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更名為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二三年開展儲能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約為331,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2,100,000港元)，努力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營運回顧

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通訊產品

電子製造服務業務的收入減少25.6%至184,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7,400,000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中有兩大組別產品，即通訊與非通訊產品，而非通訊產品主要包括電器及電器控制產品以及多媒體產品。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收入減少被認為是受到美國關稅所引發的市場動盪的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北美市場對商業電話系統產品的需求持續減少，分銷分部已停止經營。在家工作、選擇混合工作模式或透過互聯網進行在線會議的普遍做法變得越來越流行，從而減少辦公室通訊產品的使用。因此，我們計劃於本年度關閉分銷分部的附屬公司。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及儲能產品 (「RES」及「ESP」)

房地產供應鏈服務業務的收入減少11.2%至4,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房地產供應鏈服務業務的收入保持相對穩定。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及其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及其他業務貢獻分部收入約零港元(二零二四年：12,200,000港元)。

放貸業務

本集團的放貸業務透過我們全資附屬公司 — Be Smart Finance Limited (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頒發的放債人牌照) 管理。本集團的放貸業務大致分為四個貸款類別，包括：(i)物業按揭貸款；(ii)其他有抵押貸款；(iii)擔保貸款；及(iv)無抵押貸款。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放貸業務專注於無抵押貸款。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探索潛在的放貸商機及本集團對達致合理風險及回報的評估。本集團沒有特定的目標客戶群體，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客戶來源主要是通過本集團過往客戶及現有客戶的轉介。放貸業務的資金來源一般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放貸分部錄得收入約零港元(二零二四年：100,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約零(二零二四年：0.04%)。放貸業務為本集團新開始的分部。該業務分部的經營虧損為約2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並無活躍貸款賬戶，全部為個人客戶。

管理層保持警惕並將審慎地維持貸款審批、信貸監控及追收以及適用於放貸業務所有方面的合規事宜的有效控制及程序。

貸款組合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二零二四年：4個)活躍賬戶，全部(二零二四年：4個)賬戶均為個人無抵押貸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前五大客戶的利息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為零(二零二四年：0.04%)，而單一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為零(二零二四年：0.0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放貸分部項下最大及前五大客戶的應收貸款及利息結餘分別佔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結餘總額的約為零(二零二四年：33.4%)及零(二零二四年：100%)。

管理層保持警惕並將審慎地維持貸款審批、信貸監控及追收以及適用於放貸業務所有方面的合規事宜的有效控制及程序。

內部控制

本集團已制定嚴格的信貸政策及控制措施，以降低所有相關信貸風險。於信用評估階段，會仔細考慮各種審批標準，包括身份驗證、還款能力以及在申請過程中進行盡職調查後的相關調查結果。本集團管理層負責評估及批准預定信貸限額內的貸款。彼等亦定期監督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本集團貸款組合的信貸質素。此外，亦加大制定應收貸款的追收程序的努力。經考慮正常市場慣例以及本集團信貸收回流程的實際情況以及與相關客戶的談判情況後，將視乎個別情況採取法律行動，以將任何可能的信貸虧損降至最低。

貸款規模及釐定貸款條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來自該四名客戶的貸款應收款項規模介乎約500,000港元至800,000港元，總額約為2,400,000港元。該四項貸款應收款項乃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授出，各自的信貸期為一年，並分別按初始協議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償還。每項貸款應收款項均符合初始授出貸款時的信貸評級政策。貸款應收款項的利率以市場利率計算。鑑於借款人提供的資產證明，管理層認為並無必要提供擔保。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逾期應計利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部貸款及利息應收款項結餘均已收回。

借款人的性質及其信貸評級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貸款應收款項的各名借款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一般而言，已對各名借款人進行信貸評級，並已遵守本公司的信貸評級政策。

貸款減值政策及減值評級基礎

在釐定其貸款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時，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有關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規定。本集團定期對放貸業務項下的各項貸款及利息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的減值虧損主要與貸款及利息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有關。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特定債務人、整體經濟狀況及報告日期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狀況預測等具體因素作出調整。貸款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就有重大結餘的該等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每個分組均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其各組成部分繼續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就減值評估而言，本集團的貸款根據現行會計準則可分類為第一、二及三階段。

第一階段 指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貸款。

第二階段 指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增加的貸款。

第三階段 貸款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出現顯著增加，並被視為已發生信貸減值。已就每筆貸款進行減值評估，且內部減值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已考慮以下各項：

- (1) 金融工具的預期年期及合約條款
- (2) 市場違約機率
- (3) 違約造成的市場虧損或貼現收回率及
- (4) 前瞻性市場數據。

貸款審批

於批准任何貸款申請之前，本集團將進行內部信貸評估，以決定擬議的貸款規模及所收取之利率。內部信貸評估包括但不限於(i)核實及背景調查，例如身份證明文件及法定記錄(即身份證、地址證明、商業登記憑證、最新週年申報表等)；(ii)借款人及擔保人的收入或資產證明，例如股票、銀行對帳單及證券對帳單等；(iii)評估抵押品的價值；及(iv)核實所提供信息的真實性。此外，本集團將對借款人及擔保人進行公開查詢，以確保遵守反洗黑錢及反恐融資(「反洗黑錢及反恐融資」)之相關要求及法規。本集團並未對彼等之收入及／或資產闕值設定特殊要求。一般而言，管理層將根據借款人／擔保人的相關財務實力、還款能力及整體質素以及有關抵押品釐定及批准貸款金額及利率，此可經業務磋商及視市況而定。

貸款重續

就貸款重續而言，本集團將進行與於貸款審批階段進行者類似的更新評估。另外，決定貸款重續及所收取的利率前，本集團會評估借款人的過往還款記錄及市況變動。

該四項貸款應收款項乃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授出，各自的信貸期為一年，並分別按初始協議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償還。

追收及合規事宜

授出貸款後，本集團將定期審閱還款記錄及貸款組合，特別是逾期貸款賬戶。本集團適時將進一步(i)自借款人獲取相關更新資料及文件；及(ii)對借款人進行公開查詢，以評估貸款之可收回性。本集團將盡一切可能收回貸款，並考慮採取適當行動，如發出法律催款書、進行法律訴訟等，惟視乎貸款的收回情況以及與客戶的磋商情況。

作為香港持牌放債人，本集團將確保遵守適用法例、規例及所有有關監管當局的守則，特別是放債人條例以及反洗黑錢及反恐融資之相關規定及規例。

為確保於進行借貸業務的整個過程中遵守上述規定，於授出貸款後，將對貸款交易進行審查以達持續監察目的。管理層將定期審閱整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營運手冊及其他有關內部監控措施的實施情況)，並於適當情況下不時訂立及修訂政策。

利率

除本集團的信貸審批政策所包括的上述因素外，在決定貸款利率時，本集團亦會根據當時的整體市場環境、競爭對手當時的利率、本集團的可用資金量及借款人的整體質素來評估釐定貸款條款。

就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現有貸款組合，匹配實際利率並向不同風險級別的客戶收取費用，年利率為10%。已授出貸款的主要條款包括應收貸款、利率及到期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貸款及應收利息的減值虧損約零港元。本集團的減值虧損主要涉及貸款及應收利息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一般而言，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完成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就具體債務人、總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評估之特定因素作出調整。於評估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對結餘重大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以適當組別採用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管理層對各組別進行定期審閱，以確保各組員持續共享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部貸款及利息應收款項結餘均已收回。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活躍貸款賬戶。

催收貸款

管理層將定期持續監察各名借款人的信貸質素。

為盡量減低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並就貸款利息及本金的支付期限與客戶密切跟進，(i)Be Smart的相關員工負責監察貸款償還狀況及保存會計記錄，以便每月審核貸款結餘，確保所有借款人均根據相關貸款協議的條款按時還款；(ii)Be Smart的相關員工將定期與借款人就其財務狀況及信貸狀況進行溝通，以便對其還款能力及信譽有最新了解；(iii)倘發生逾期還款、借款人的還款能力或信譽發生重大變化或任何其他表明收回貸款可能面臨風險的事件，則相關員工須立即向Be Smart的董事匯報；及(iv)管理層須按季向董事匯報本集團所有貸款的償還狀況，以便董事能夠審閱貸款組合併討論應採取的行動。在任何情況下，只要其可能認為合適，本集團將對借款人採取法律行動，以盡量減少任何可能的信貸虧損。

地區分析

主要歐洲國家(瑞士、比利時及法國)的收入總計為65,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5,400,000港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34.9%(二零二四年：36.0%)。美國(「美國」)市場貢獻收入39,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1,700,000港元)，佔總收入的21.2%(二零二四年：27.1%)。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及其他國家的收入分別為26,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3,300,000港元)及56,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4,300,000港元)。

財務摘要

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總收入為188,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64,700,000港元)。

銷售成本

售貨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1,000,000港元減少22.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7,200,000港元，乃由於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28.9%所致。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3,700,000港元減少44.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1,000,000港元，毛利率則下降至21.8% (二零二四年：27.8%)。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美國關稅導致銷量下降，而工廠成本的很大一部分主要是固定成本，從而使得毛利率降低。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其他收入輕微上升3,600,000港元至9,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200,000港元)。其他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是5,000,000港元的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顧問費收入增加約3,000,000港元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五年其他虧損淨額約為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淨額約21,600,000港元)，乃由於淨匯兌虧損所致。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減值虧損撥回為約4,500,000港元，乃歸功於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約4,5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為14,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7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收入約7.4%及5.9%。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4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8,8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收入約22.8%及18.4%。

研發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研發開支約6,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400,000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融資成本約為6,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00,000港元)，佔二零二五年收入約3.5%(二零二四年：0.9%)。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借貸及應付債券較上一期間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根據香港、中國及美國之相關法律及條例的適用稅率已付之所得稅款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其他司法權區概無應付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實際所得稅稅率分別約為-4.9%及-21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6,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溢利率為-8.6%(二零二四年：-1.5%)。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分別約200,000港元及9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為其經營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維持穩健，達2.6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31,3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9,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及應付債券分別約為17,300,000港元及33,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00,000港元及25,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39.2%(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0%)，乃按本集團總負債除以其總資產為計算基準。經考慮手頭流動資產，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其持續營運需要。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24,289,185股，每股面值為0.2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289,185股，每股面值為0.2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及採購均以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面臨的該外匯風險較低。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外幣，且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之規則及法規。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其外幣資產及負債實施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並無投資於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外匯合約、利率或貨幣掉期、對沖或其他財務安排作對沖用途以減少任何貨幣風險，及並無進行任何場外或然遠期交易。本集團將緊密監察其外匯風險並考慮適時就重大外匯風險使用對沖工具。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資本開支約為2,500,000港元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承擔為約3,9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收購廠房及機器有關，以迎合電子製造服務業務之需要。

財務擔保合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出售之海外附屬公司(「已出售附屬公司」)之其中一名供應商有未結擔保(「該擔保」)，其有關支付2,6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300,000港元)之款項，此乃已出售附屬公司與該供應商之爭議貿易結餘。隨後供應商已出售貿易結餘予第三方。

於二零一七年，已出售附屬公司已與該第三方達成最終和解，分期付款650,000美元(相當於約5,100,000港元)。就此而言，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尚未償付擔保金額限於650,000美元，視乎已出售附屬公司悉數支付的最終和解款項而定。

已出售附屬公司已向本集團發出反擔保，以就該擔保之任何損失為本集團提供彌償保證。本集團管理層於接獲法律意見後認為本集團極不可能因前述事項而承擔負債。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並無報告期後事項。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香港、美國及中國各個營運單位合共僱用約800名僱員。為招攬及延挽優質精英，以確保營運順暢及應付本集團持續拓展需要，本集團參照市況以及個人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前景

在「雙碳」目標(碳達峰和碳中和)和能源結構轉型的推動下，中國儲能行業正迎來快速發展期。中國政府將儲能列為能源行業的重點發展方向，並推出了多項政策。此外，各省相繼推出強制性儲能比例政策，峰谷電價差距拉大，刺激儲能需求。同時，電子能源市場正在進行改革，輔助服務市場和現貨市場逐步完善，儲能可以透過調峰調頻獲得收益。

有鑒於此，本集團認為中國儲能產業在政策、技術和市場需求的帶動下，短期內將保持以鋰電池儲能為主的快速增長，中長期將向多技術路徑、多場景融合的方向發展。本集團需要注重技術創新、商業模式優化和全球化佈局，搶佔碳中和時代的儲能紅利。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本集團於柬埔寨註冊一家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於未來12個月內的投資將約為5,000,000美元，包括但不限於設立生產設施。透過合資格投資項目(「QIP」)申請成立的附屬公司可有權就自中國進口原材料、半製成品及機器至柬埔寨以及向美國出口電子製造服務產品而享有稅務優惠。由於向美國出口享有稅務優惠，本集團已加大營銷力度，以吸納美國潛在客戶及擴大其客戶群。

目前，全球經濟面臨高利率、地緣政治衝突、債務危機、通膨反覆等挑戰，成長動力減弱。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市場狀況，採取必要措施調整業務發展策略。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期內之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需的標準。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個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止整個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所需標準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載於現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新企業管治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其規定適用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現時，本公司已採納新企業管治守則生效前先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先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下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就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及C.1.6條有所偏離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

林代聯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將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職能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能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守則條文第C.1.6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般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由於其他事先安排之業務承諾，劉志威先生及林曉珊女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明白遵守守則條文第C.2.1及C.1.6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上述守則條文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上述條文，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胡子敬先生(主席)、張秀琳女士及李慧武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中國儲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代聯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代聯先生(主席)、劉志威先生、卞蘇蘭女士、王琪先生及吳晶晶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琳女士、李慧武先生及胡子敬先生。